

2021年广州市番禺区人民法院 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

根据《关于印发2022年广州市市级财政资金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》要求，将我院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作为重点项目，重点绩效评价报告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实施情况

根据法院履行审判职责，综合考虑办案成本和工作量，保证审判执行工作正常开展，我院认真填报2021年度部门预算，年初人大批复下达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200万元。主要用于信息化设备及数字化系统的运行维护。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由市财政按规定拨付，由我院负责监管、使用。我院加强预算管理和资金使用，由院财务室负责管理，院纪检进行监督检查。

（二）财政支出情况

2021年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项目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200万元，执行数197.2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8.62%。执行进度理想，资金不存在闲置沉淀浪费现象。

（三）项目管理情况

专项工作经费我院严格按照市财政相关政策制度管理、使用各项资金，并根据《会计法》、《预算法》等法规制订了单位的财务管理规定，各部门严格控制开支，层层审批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（四）项目绩效管理情况

根据党的十九大“全面实施绩效管理”的精神以及各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，我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，有效开展绩效管理

工作，并进行 2021 年度重点项目绩效评价。从评价情况来看，我院较好完成了 2021 信息化运维服务工作任务，项目绩效情况较为理想，总体上达到了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。

二、综合评价分析

（一）自评结论综述

我院根据《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》进行评分，自评得分 99.86 分，其中：项目资金预算完成率得分 9.86 分，绩效指标得分 90 分。项目绩效情况理想，主要体现在资金到位及时，预算执行率达标，资金使用合规，同时配套有健全的财务制度。通过有效使用资金，保障了我院 2021 年度信息化设备的正常运作，助力审判执行工作的高效高质开展。

（二）项目效益分析

1、全年受理刑事案件 2,627 件、审结 2,497 件，同比分别上升 4.95%和 6.53%；受理民商事案件 36,487 件，审结 32,544 件，同比分别上升 24.31%和 38.11%；受理执行案件 28,235 件、执结 25,973 件，同比分别上升 29.18%和 28.87%。审判执行工作质效走在全市法院前列。

2、通过加强信息化系统维护，提供“使用便捷、业务协同、服务智能”的审判执行应用和“数据集中、流程可视、管理精细、工作便利”的管理和工作工具，提高办案效率及执行力，保障审判执行工作有序开展。

（三）支出效益分析

严格按照《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》和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，合理合规使用经费，同时建立和完善单位内控制度，强化经费开支的

内部控制，为人民法院更好的依法履行审判职能提供经费保障。信息化运维服务经费预算支出进度 99.86%，资金管理总分 10 分，自评得分 9.86 分。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

随着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深入和完善，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运行维护难度不断增加，运维成本不断上升。

四、下一步改进措施

一是加强培训，切实提高信息化运维水平。二是积极向市财政局争取重点经费支持，逐步提高经费保障标准，推动完善信息化设备正常运行。

特此报告。